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公开选取需求书

项目名称：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零星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服务
(2026 年第三批)

公开选取人：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

日期：2026 年 6 月



公开选取项目内容

一、结算审核单位资格: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报名企业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能力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零星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服务（2026年第三批）

2、**建设单位：**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

3、**项目地点：**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内

4、**项目概况：**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 2026 年第三批修缮、改造工程，主要为室内水电及土建装饰修缮工程，该批工程总投资 595,896.80 元。

5、**服务费用：**按照粤价函〔2011〕742 号收费标准，本次结算审核费用为¥5,300.00（大写：伍仟叁佰元整）。该款项为合同总包价，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人工费、邮递费、交通费、各项税费及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选取人无需向中选单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三、公开选取范围及工作内容

1、**公开选取范围：**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 2026 年第三批修缮、改造工程结算审核服务，项目详情见附件。

2、工作内容:

- (1) 具体以报价单、施工图片等资料，出具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 (2) 结算审核要有对应的单位工程造价汇总表、措施项目费汇总表、单位工程人材机汇总表等清单。
- (3) 本批工程项目对应 4 个子项目的审核金额能分别单独体现，需单独提供 4 个子项目的工程结算审核报告书及其他结算材料。

四、公开单位的要求

1、技术要求

- (1) 熟悉和掌握法律、法规与规章。
- (2) 本项目的负责人必须具备相关有效注册造价师执业资格，其他人员须有助理工程师职称。

2、现场踏勘

- (1) 由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视项目实际情况统一组织踏勘。
- (2) 现场踏勘要求：
 - ①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中选单位核查施工图设计与工程场地条件是否吻合，施工场地条件，施工用水、电、讯、排水、道路条件，材料设备运输条件、运输距离，勘察现场自然地理条件、施工条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情况。
 - ② 中选单位记录核查情况并经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本项目指定人签字确认，将实际情况充分反映在编制的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中。

3、分包、转包要求

未经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同意，受托业务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转包给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中选单位以外的单位和人员。

4、工程量清单的基本要求

(1) 编制工程量清单的主要工作内容:

- ①熟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内容,避免重、漏项。
- ②准确进行特征描述。
- ③掌握工程量清单的编制原则。
- ④正确计算工程量。
- ⑤认真校核工程量清单。
- ⑥提高报告文件深度。

(2) 工程量清单的编制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广东省工程量计算标准的有关规定,并不得违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中强制性条文的规定。

(3) 相同口径下,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特征描述错误的子目数量占工程量清单全部子目数量的比例应小于1%。

5、工期要求

中选单位在签订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内出具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6、付款方式

中选人完成服务事项并提交服务过程文件、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经过选取人审核通过后,中选人开具合同金额的合法有效发票,发票送达至选取人后 30 天内,选取人向中选人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

7、其它条件

(1) 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他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2) 中选单位须做好保密工作,如需要与外部单位沟通联系的,

均就提前与选取人沟通后，由选取人统一安排。

(3) 中选单位须提供的服务人员在服务期不得擅自调整，如需要调整必须取得选取人同意。

(4) 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 2 个工作日内联系选取人，并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选择接收项目电子资料或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相关资料，领取时须提供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含身份证复印件，领取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

(5) 中选单位领取确认书后 2 个工作日内须提供为本项目服务人员及所有人员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和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若中选单位派驻本项目人员的社保是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的，须中选单位出具相关证明文件确认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社保的人员为中选单位所属员工）。

(6) 中选单位应在选取人付款前应向甲方开具正式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五、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将中选单位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1) 中选单位擅自放弃中选结果。

(2) 超过公告及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

(3) 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2个工作日内联系选取人、接收电子资料或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资料。

(4) 由于中选单位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单位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的。

(5) 中选单位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

(6) 中选单位未按照从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

附件

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零星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服务（2026年第三批）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元）
1	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零星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服务（2026年第三批）	耗材仓库新址内部修整项目	81554.46
2		2025年第七批（37项）零星工程	161147.39
3		2025年第八批（10项）零星工程	191087.00
4		6号楼外墙大理石砖拆除及安装工程	162107.95
金额合计（元）			595896.80

